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暨停牌核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短期内涨幅较大,公 司就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停牌核查,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3843	*ST 正平	A 股 停牌	2025/11/19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累计涨幅达 221.93%, 公司 股价短期涨幅与同期上证指数、建筑行业存在严重偏离,并已严重脱离基本面。为 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就股票交易情况进行核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一停复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19 日 (星期三) 开市起停牌, 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涨幅已严重脱离当前基本面。目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 化,但近期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已严重脱离公司目前的基本面情况,投资者参 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存在的风险, 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相关风险提示

(一)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8 日累计涨幅达 221.93%,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10 月 29 日披露《正平股份关于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暨停牌核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4、2025-072),公司对前期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进行了 2 次停牌核查,并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2025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核查结果并复牌(公告编号: 2025-066、2025-078)。复牌后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11 月 14 日、11 月 17 日、11 月 18 日连续五个交易日涨停收盘,公司股价短期涨幅与同期上证指数、建筑行业存在严重偏离,并已严重脱离基本面。公司股价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股价在短期内较大涨幅后可能存在大幅下跌的风险,请投资者务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切实提高风险意识,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因审计范围受限等原因,公司 2024 年年报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因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存在违规担保情形,公司股票已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如上述非标意见所涉事项在 2025 年度无法消除,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三) 其他资金占用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贵州欣汇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此前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 1320.9219 万元虽已全部收回,但根据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会计师") 出具的《关于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偿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司 2025年1月1日至11月10日期间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会计师无法确认是否还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因此,公司不排除存在上述情形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四)公司业绩持续亏损

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2亿元,归母净利润-4.84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4.75亿元; 2025年三季度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6.52亿元,归母净利润-0.99亿元,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1.90亿元。

(五)公司矿产资源开采能力不足

公司全资子公司格尔木生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取得了青海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公司开采能力不足,矿产资源开发未来需大规模投入建设和运营,但公司目前无充足资金、人员及设备等用于后续开采,矿产资源后续开采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72,376,698.55 元,其中因农民工专户保证金、诉讼冻结等受限的货币资金30,284,838.37 元,资产负债率为 92.49%。受制于资金投入、市场环境、行业政策及外部环境、人员缺乏等多重因素影响,矿产资源后续开发进展、能否产生收益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董事会声明

公司除已披露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没有任何依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和敏感信息;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停复牌安排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自披露核查公告后复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